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2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382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382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預告臺南市成立龍崎牛埔惡地「自然保留區」及「地質公園」公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4月29日府農林字第110010576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學務處

110/05/06 14:17



1100003129

有附件